

依據聖依納爵的靈修陪伴

Luis M^a García Domínguez, sj 著；胡淑琴 譯

引 言

從依納爵的許多著作¹，及他初期同伴和弟子們的證詞²中，我們瞭解到他如何做靈修陪伴，及他在這方面的教導。透過這些原始資料，對這個相當寬廣的主題，我將嘗試提出綜合，而本文僅強調依納爵的經驗和其教導的某些要素。

¹ 尤其是他的《神操》和《自述小傳》，以及他所寫的許多信函。
譯著：關於依納爵的著作：侯景文、譚璧輝合譯，《自述小傳·心靈日記》（台北：光啓文化，1991）；侯景文譯，《神操—通俗譯本》（台中：光啓，1979）；房志榮譯，《聖依納爵神操》（台北：光啓文化，1993）；侯景文譯，《耶穌會會憲》（台中：光啓，1976）等，由於原文與中譯文都有編號，本文將在正文以「傳」、「日記」、「操」、「會憲」為縮寫，加上編號，除非有需要，不另在註腳提出。某些情況為忠於原文和中譯的一致性，將參考原文與譯著斟酌重譯。

² 曾經與依納爵相處過的人，他們的證詞具有高度的價值，例如：聖方濟沙威（Francisco Javier）、真福法伯爾（Pedro Fabro）、雷奈斯（Diego Lainez）、韋路易（Luis Gonçalves da Câmara）、納達爾（Jerónimo Nadal）或 Pedro de Ribadeneira 等人。

一、依納爵本人的靈修交談

(一) 世俗的交談

依納爵被認為是個善用話語的人：他對話語有信心，視為幫助我們與天主相遇的工具³。他不僅會說，也很會寫（只有耶穌會士說他不擅寫作）⁴。他是一位熟練且具說服力的交談者。在羅耀拉養傷的漫長日子裡，他會想像用美妙的話語去打動他所愛慕的一位高階的貴族女性（傳 6）。在不同的場合中，他也知道如何善用詞令來鼓舞士兵打仗，或促使家鄉兩戶對立的貴族家庭握手言和。依納爵曾在西班牙中部卡斯提亞王室的宮廷中接受精緻的宮廷教育，那地方會教導人透過文學的練習來潤飾詞句⁵。在皈依之前，他雖未接受過大學教育，卻有相當不錯的培育。

在他與別人交談之前，他的話語已強有力地型塑其意向與價值，推動他的心靈：渴望贏得尊榮、激發女士的青睞、事奉世上的君王。雖然皈依的經驗明顯改變了他的價值觀，話語本身的力量與能力仍是一樣的。

³ 柯文伯(P.H. Kolvenbach)提到 *indecible*(那位不可說者)，參 *Estudios sobre los Ejercicios de San Ignacio*, Bilbao-Santander: Mensajero-Sal Terrae, 1999, p.16. 天主的回答是神慰，其發生是無言的。

⁴ 這是法國語言學家 Roland Barthes 的看法。

⁵ 依據 Polanco 所言，依納爵曾為了向聖伯鐸表達尊敬而寫詩，可惜未保存下來。

(二) 朝聖者的對談

依納爵皈依之後，其交談的主題完全改變了：現在，他談論的是天主的事，並看到這種交談給別人帶來很大的裨益（傳 11）。

當他離家時，帶著皈依初期的盲目熱忱，渴望與他人分享自己的天主經驗，起初是向他哥哥——一位在生活上缺乏建樹的堂區司鐸，後來是向一位路上遇到的伊斯蘭教徒（傳 13, 15~16）。停留在茫萊撒期間，他穿著補贖者的衣服，生活像個窮乞丐，卻持續與屬靈的男女人士交談，起初必然是向聽告解司鐸們告罪，後來也與靈修生活上比他更有經驗的其他人士交談⁶。

依納爵證實有能力與所有的人交談——窮人和富人、上層人士與一般平民百姓、男性和女性等，並以其話語使眾人得益⁷。從茫萊撒開始，他很快地瞭解到，可以透過交談的方式來「幫助人靈」。他花部分時間投入這項平信徒的使徒服事，其效能在前往聖地朝聖中可以得到證實。他渴望留在耶穌的故鄉，不只是爲了可以經常去各聖地敬禮，「他還決心幫助別人的靈魂」（傳 45）。他所依靠的裝備，只是他個人的見證和其真實的話語⁸。

參閱《自述小傳》17, 21~25, 27, 37 等號。

參閱《自述小傳》38~39, 42 等號。

當依納爵前往耶路撒冷朝聖時，他只是一個沒有接受過任何神學或靈修培育的教友，他只能依靠自己的經驗（傳 45）。

(三) 靈修交談

他被迫離開耶路撒冷，決定讀些書，爲了幫助他人。首先是在巴塞隆納，後來到了亞卡拉 (Alcalá de Henares)。在讀書期間，他以靈修交談的方式幫助不同的人，並開始給他們講授《神操》，即他在茫萊撒所曾經操練過的。

依納爵一生持續實踐這種靈修交談，初期的身分是個朝聖者，後來是個窮學生，接著是個受過良好培育卻無固定收入的司鐸⁹。靈修交談成爲未來耶穌會士的使徒服事之一，會士們甚至在未晉鐸之前就實踐這項服務¹⁰。

依納爵的靈修交談是怎樣的？這種交談具有意向性，不是隨興的談話；這種交談有其目的，即尋求對方具體的益處；這種交談是謹慎明智的，在每時刻只說合宜的、有幫助的話¹¹。誠如依納爵自己所言，「不要講授難懂和不能取益的事」(操 18)。

依納爵初期的幾位同伴，都擁有巴黎大學文學碩士的學位。幾年之後，他將成爲這一小群高知識份子的領袖，成爲一個迅速拓展並影響深遠的使徒性修會的創始人。依納爵的交

⁹ 參閱《自述小傳》59, 61, 63, 65, 69, 77, 82, 88, 92, 97 等號。

¹⁰ 參閱《耶穌會會憲》414, 624, 802 等號，依納爵在許多信函中，間接提到耶穌會士的這種靈修交談。

¹¹ 依納爵在 1541 年致鮑艾 (Broët) 和薩耳梅龍 (Salmerón) 兩位神父的書信中，在靈修交談方面提出很好的建議。中文可參閱侯景文譯，《聖依納爵書信選集》(台北：光啓文化，1989)，34-35 頁。西文可參閱：Ignacio de Loyola, Cartas a los padres y, de principios de septiembre de 1541, San Ignacio de Loyola, *Obras*, Madrid: B.A.C., 2013, 683-684 (= MHSI, 1, 179-181)。

談，即他對話語的應用，已不侷限於世俗的、靈修的或使徒性的交談，也擴及組織性的運用。他所建立的修會團體具有優良的結構，強調訊息的流通、動力與機動性，能夠面對不同地區各種新情況。

至於《神操》，依納爵是以個別的方式帶領。這是依循著一種方法、帶有明確目標的靈修交談，包含某些經過深思熟慮的內容，呈顯出依納爵之為交談者的全部經驗。依納爵關於靈修陪伴的智慧，濃縮地表達在《神操》中。

二、《神操》中的陪伴¹²

（一）提供方法：「方式與秩序」

對一位開始奉行《神操》的人，依納爵提出一種非常明確的「方式和秩序」，是一種清楚說明的方法。他會告訴對方應該做些什麼，以及應該怎麼去做。帶領神操者是一位真正的指導者，近似一位運動教練，提出非常詳細的叮嚀。

「方式和秩序」包括：祈禱之前應該做什麼，祈禱時要以哪種方式祈禱，以及祈禱之後要做些什麼，退省日的其它時刻要留意的事等。他也提出做補贖的理由、如何做補贖、提出退

¹² L. M. García Domínguez, *La entrevista de Ejercicios*, o.c. 47-69. 我們對於初期耶穌會士帶領《神操》的實務經驗，是透過古老的《神操指南》（*directorios de Ejercicios*），參閱：M. LopSebastià, *Los directorios de Ejercicios, 1540-1599*, Bilbao-Santander: Mensajero-Sal Terrae, 2000.

省日時間表的建議，及有助於完全投入神操要留意的事項（操 5, 73~90）。提供這種方法，是講授神操者的第一項任務。

（二）尊重地聆聽

第二項任務是聆聽。面對祈禱了一整天的退省者，陪伴者要尊重地聆聽他，特別留意在他內主要的推動——即神慰和神枯。依納爵對退省者過去的生活或罪過沒有特別的好奇，他在意的是目前神類的推動（操 17）。

講授神操者關注的，是退省者每次的祈禱操練，是否獲得所企盼的「果實」，即他所祈求的目標。如果退省者已獲得那果實，一般而言，會繼續往前做《神操》。如果尚未活出所期盼的，則可能要重複那次的祈禱，或做另一個類似而目標相同的祈禱。

尊重地聆聽退省者的靈修經驗，是陪伴者後來得以介入的基礎。

（三）指導

在做完整《神操》的過程中，講授神操者有許多時刻必須指導退省者。所謂「指導」，首先指做《神操》的固有方式，即前述的「方式與秩序」。由於祈禱有不同的方式，例如覆想或運用五官的祈禱，最好能稍加解釋，使退省者知道應該怎麼做，及其目標為何。

指導也包括良心省察的方式（操 24~43）、和好聖事（操 44）、神類分辨（操 313~336）、施捨財物的規則（操 337~344）、與聖教會思想一致（操 352~370）等。《神操》這本小冊子中，有許多部分

都涉及指導的內容，必須按照退省者的需要來應用，不必向所有的人都講授同樣的內容。

(四) 分辨

一般而言，在做《神操》的過程中，會產生喜樂、悲傷、神慰與神枯等感受，退省者與帶領退省的神師交談的主要內容，即是這些情況的分辨。

爲了幫助分辨，聖依納爵提供兩組「規則」，適用於退省者兩種不同的階段（傳 9~10）。我們目前要關注和謹記的是，爲有助於分辨，不僅是給予指導，分辨的操練其實是在交談中。對於退省者自己的分辨，陪伴者或給予確認，或提出對照。這要求一種追尋、分析、探索的對話，涉及辨認某些思想和感受，探索其來源是出於自己個人的自由，或如同依納爵所領悟的，是來自個人自由之外，即來自善神或惡神的推動（操 32）。這種辨別不常是容易的，尤其考慮到人本身高度的複雜性，今日的科學研究也證實這點。

因此，在某些時刻，僅尊重地聆聽並不足夠，對話本身要求更多的投入，而分辨過程也可能需要某種對照。在某些情況中，可能會出現抗拒，或意想不到的神枯，另有些時候則需要探索深層的動機等。分辨不常是簡單清楚的，《神操》中的會談並非一種禮貌性的寒暄和問候。

(五) 準備做選擇

對真理的追尋——這是分辨的最終目標——可能相當困難，

聖奧思定就是一個例子¹³。完整的《神操》導向一個目標，即做身分的選擇或深度的生活重整，這要求退省者有充分的準備，擺脫一切混亂的（不正的、缺乏秩序的）情感，為能承行天主的旨意。這種準備並不容易，即使為在靈修生活中進步的人，也存在著某種操控天主旨意的誘惑。如同依納爵所言，有不少人是「先選擇結婚，然後選擇在結婚的地位上事奉我主天主；又有的人，首先願享受聖祿職，然後才決定在這聖祿職上事奉天主」。依納爵認為這些人「都不是直捷走向天主，乃是願意天主屈就他們混亂的情感」（操 169），這種不自覺的靈性哄騙乃試圖操控天主。

《神操》中的陪伴，要特別留意這種狡猾的情況。一般而言，退省者未能覺察自己下意識層面的混亂情感，傾向某種看似美好的事物，卻阻礙他選擇更好的¹⁴。陪伴者要耐心地引導退省者平整他內在的情感，他才有可能在「相反自己本性」的情況下（操 157），仍準備好承行天主的旨意。

《神操》在這部分的陪伴，需要很大的智慧、耐心與深度，因為必須去發現深藏在退省者眼中的動機，陪伴神操者要能夠辨識出來。如果退省者本身缺乏平心，未能擺脫所有不正的偏

¹³ 參閱奧思定著，《懺悔錄》，第十章，28、38 號。

¹⁴ 參閱 L. M. García Domínguez 著，*Las afecciones desordenadas. Influjo del subconsciente en la vida espiritual*（書名暫譯：不正的情感——下意識對靈修生活的影響），Bilbao-Santander: Mensajero-Sal Terrae, 1992.

情，將無法做選擇，帶領神操者也應該阻止他做選擇¹⁵。

(六) 確認並做出結論

如上所言，陪伴他人做身分的選擇或深度的生活重整，需要有智慧與自由。所謂智慧，即明瞭出於不正偏情之各種可能的哄騙；自由指讓對方做自己的選擇而不加以干預，為使他唯獨受天主恩寵的推動¹⁶。然而，一旦做了選擇，在接下來的幾天，退省者自己應在祈禱中確認自己的選擇，而陪伴者應給予贊同或認可¹⁷。

在選擇之後，一直到《神操》結束，陪伴者不應在對話中採用新的方法，只要維持到那時已使用過的對話即可，即提供做神操的方法、聆聽、指導與協助分辨。

三、《神操》之外的陪伴

依納爵清楚指出《神操》中與《神操》之外的陪伴，差異在於：在《神操》中不應該以任何方式影響退省者的選擇，即使陪伴者認為對方錯了；然而在《神操》之外，陪伴者則可以向受陪伴者明智表達自己對於更好的選擇的想法（操 15）。

¹⁵ Directorio 1, n. 17; en M. Lop Sebastià, *o.c.*, p. 21. 初期耶穌會士曾多次重複這概念，理由是因為不正的偏情會牽絆理智，並創造理由來支持這偏情。Directorio 43, n. 171.

¹⁶ 「讓造物主同受造物、受造物同他的造物主天主直接去處理」（操 15）。

¹⁷ 陪伴者不會因為自己認為好就贊同對方的選擇，而是在退省者接下來幾天的祈禱中，看到來自善神之神慰的記號。

依納爵這項明智的忠告，不宜使我們以為《神操》中與《神操》之外的陪伴有很大的差異。相反地，許多在《神操》中陪伴的特徵，可以同樣應用在《神操》之外的陪伴中。以下僅指出三項兩種陪伴的共同特徵：

(一) 以「靈修過程」為中心的陪伴

依納爵認為整個人的靈修生活，可以綜合為「讚美、欽崇、事奉我們的主天主」，最後將帶領我們「在聖愛內與主合一」¹⁸。他對基督徒之道的理解，乃是一條門徒之道，渴望「深深地認識為我而降生成人的吾主耶穌，為能更加愛慕祂、跟隨祂」（操 104）。這是一條相似主的道路，經由逾越奧蹟，因為「在痛苦中跟隨我的，也將在光榮中跟隨我」（操 95）。

依納爵在許多封信函中，都提到這種「在痛苦中」跟隨基督的奧秘——在逆境中、在社會的貶抑中、在他人的輕視中。這種「依納爵式的熱忱」¹⁹，不只邀請人跟隨耶穌，且要在救贖的痛苦中與祂認同，渴望如同祂一樣，因著愛而與祂在一起，如同祂一樣受苦，甚至相似祂的死亡²⁰。然而，逾越奧蹟的高峰是默觀復活的耶穌，祂帶來聖神的生命。依納爵假定退省者，包括所有的基督徒，都可以在日常生活中懷有深度的安全感，因為一切寵辱、順逆，都彰顯天主對人的愛。一個經驗過《神

¹⁸ 參閱《神操》23, 370 號，也可參閱 15, 20, 39, 50, 177, 179 等。

¹⁹ P. H. Kolvenbach, *o.c.*, 91~100.

²⁰ 參閱《神操》197 號。雷奈斯提出依納爵的一種詮釋：「也許在羅馬，我們將被釘在十字架上」。

操》整個過程的人，即會與受苦和受光榮的主結合的人，已某種程度能夠在一切中看到天主的臨在：「在萬物內愛天主，也在天主內愛萬物」（會憲 288）。

《神操》所設計的過程，為所有基督徒都是有效的，無論他是否做《依納爵神操》，因為這是基督的救贖之道。依納爵式的靈修陪伴，在《神操》中或在日常生活中，都是以「過程」為中心，針對不同階段提供不同的教導和方法²¹。因此，並非所有的勸告或建議，都同樣具有相同的效用。

我們可以澄清「以過程為中心」的陪伴，其意涵有別於其它方式的陪伴（如：「以問題為中心」或「以人為中心」的陪伴）。

「以問題為中心」的陪伴，傾向過於著重問題，有可能過度重視細節而忽略整體的視野。例如一個神枯的經驗，可能被理解為「壞的」經驗，未留意到神枯是靈修生活淨化的必要部分²²；或認為慷慨熱忱的跟隨，是靈修成熟的保證，未能覺察到缺乏明智的可能性。

「以人為中心」的陪伴，其危險在於容易把靈修旅程過度主觀化。例如：一個在生活上沒有大問題的人，可能對家庭、職業或某個地點懷有不正的偏情，卻被誤以為是中悅天主的，因為這個人主觀上活得很快樂，未覺察到這偏情阻礙了他在聖

²¹ 《神操》9 號提到：「第一週的規則為他有益，第二週的規則精細高深，超過他的理解力，對他反而有害」。

²² 《神操》322 號，第九條規則。

召上的自由選擇²³。換言之，並非所有主觀上感到愉悅的，即便它本身是美好的，都是天主的旨意。

依納爵式的陪伴則是以「過程」為中心，這是一條客觀之旅，銘刻著福音中基督所傳遞的價值觀。天主願意所有的人都與自己兒子的肖像相同（羅八 29）。

（二）個人化的教學法：適應與自由

依納爵設法將這條客觀之旅，適應到每位退省者的個人處境中。

個人化與適應的原則，乃是順乎自然本性及尋求神益。依納爵將這種個人化的原則應用在自己身上，例如在與家人的關係上：在他皈依的初期，他切斷與家人的所有聯繫，後來他逐漸感到內在有較大的自由時，才恢復與家人來往²⁴。做決定時，衡量的重點不是這關係本身的好壞，而是這關係給依納爵帶來的益處或傷害。對主體有具體的益處，才是做決定的原則。

這種個人化的另一向度，也是依納爵式陪伴的另一特徵：自由，即讓他人做他自己的決定，這是他在《神操》中所說的，他也總是這麼做。依納爵曾經驗到天主自由地與他來往，他也自由地與他所帶領的退省者來往。在做《神操》之外，他可以提出建議，例如他曾向方濟·沙威提出建議：可以熱忱地提出

²³ 例如：「主，請許我先去埋葬我的父親」（路九 59）。

²⁴ 參閱給他的哥哥 *Martin Garcia de Oñaz* 的信函：MHSI, *Epistolae* 1, 79~83.

勸勉，如同他對法伯爾所做的；也可以提出要求，就像對雷奈斯那樣²⁵。然而，他總是讓人自由地做選擇，不會向任何人做出情緒上的要挾。

每個人應與他的主及他自己的良知相遇，自由決定要如何過自己的生活。唯獨這種自由的行動才中悅天主。依納爵常以這種方式陪伴人，在尊重個人的自由與尋求天主對他的旨意之間，尋求一種困難的平衡。

（三）初級分辨與跟隨的分辨

個人化的陪伴，不僅有人學上的基礎，在神學方面也是合理的：因為唯獨天主可以向每個人說出祂對他的期待，並經由內在的推動——即神慰或神枯——來讓他知道，這是主體應當去體驗與詮釋的²⁶。分辨需要從外在來加以對照，但只有被陪伴者可以開始。

在依納爵式的陪伴中，分辨常是一種必要的工具，他也教導人做分辨。分辨會應用到人理智與情感的能力，爲了做出判斷與決定，也爲了含宜地回應天主所給的記號。

²⁵ 依納爵對方濟·沙威提到福音中的話：「方濟，人縱然賺得了全世界，卻喪失了自己，或賠上自己，爲他有什麼益處呢？」（路九 25）雷奈斯後來居然說：「我究竟對這位聖者[依納爵]做了什麼，居然使他這樣對待我？」

²⁶ 分辨是「感受並認識在靈魂上所產生的各種推動」（操 313）。Discernir es “sentir y conocer las mociones que en el ánima se causan”: *Ejercicios*, n. 313.

依納爵提出規則來教導人分辨，他以非常個人的、依循教會古老傳統的方式來擬訂這些規則²⁷。我們注意到，他清楚地區別兩種不同的靈修階段，分別適用不同的分辨規則，並非所有的靈修陪伴者都這麼做。這兩階段是：淨化的階段（第一週），以及接續的階段（從第二週開始）²⁸。

總而言之，依納爵式的陪伴是一種在過程中的陪伴，依靠祈禱的分辨及生活中所產生的推動，跟著不同階段，逐漸走上一條在基督內的轉化之道。這轉化呈現在退省者所做的或大或小的選擇中，且慢慢把這些改變顯示出來。一個依循此靈修之道的人可以感受到：天主臨在於一切萬有中。

四、依納爵與十字若望的陪伴

關於「陪伴」這主題，我們如何在依納爵與十字若望兩者之間建立對話呢？以下是非常簡短的建議。

兩位聖人都未提出關於「陪伴」的專題文章，但是都應用很多的陪伴，且對於應該如何陪伴有清楚的概念。那些自由來尋求他們陪伴的人，也相當喜歡他們。

為他們兩位好像也是清楚的，即靈修過程的發起者是天主

²⁷ 依納爵的分辨規則，其根源可以追溯到沙漠教父的影響，以及聖文德、聖多瑪斯和中世紀晚期的近代虔誠主義運動（*la devotio moderna*）。

²⁸ 第一週的分辨規則（操 313~327）與第二週的分辨規則（操 328~336）是明顯互補而非對立的：第一週的規則常是有效的，即使為在靈修生活中前進的人亦然。

（聖十字若望會說是聖神）²⁹。因此，陪伴者僅只「陪伴」天主所主動發起的部分。被陪伴的主體及提供協助的神師，應該與天主的恩寵合作。

兩位聖人對於提供給基督徒的這條靈修過程給予信任，儘管兩人對這過程所用的詞彙不同。

關於個人化的陪伴，十字若望只隱含提到「天主以不同的路徑來帶領每一個人」³⁰。天主自己是很有耐心的，按照每個人能承擔的節奏來帶領他³¹。

十字若望提到神師所需的三項特質——智慧、明智和有親身經驗³²——中，依納爵假定已有第三項，不過也許他更強調第二項特質，即明智。

十字若望帶有批判的精神，對許多神師的濫用與錯誤提出強烈的批判：不恰當的熱忱³³、對人靈的主宰或控制、情緒上的熱衷和驕傲³⁴等。依納爵在其著作中，未對其他的陪伴者表達如此尖銳的批評，然而，毫無疑問地，他自己在困難的時刻

²⁹ 「大靈主要的帶領者和推動者是……聖神」（LB3, 46）。中譯本參閱《愛的活焰》，台灣加爾默羅隱修會譯。台北：上智，2000。

³⁰ Llama B3, 59（中譯本參閱同上）。

³¹ I Noche 14, 5.（中譯本參閱《兩種心靈的黑夜》，加爾默羅聖衣會譯。台北：星火文化，2010）。

³² Llama B3, 30.

³³ Llama B 3, 56.

³⁴ Llama B3, 57~59. 十字若望關於陪伴的文稿參閱：Dichos de luz y amor, 4~11; Subida prol, 3~6; 2S 18; Llama B3, 30~62.

尋求協助時，曾經驗過某些告解神師的限度³⁵。

還有別的問題：十字若望除了陪伴人們祈禱之外，是否也陪伴度主動生活的基督徒的日常生活呢？十字若望是否提供陪伴者某種清楚的方法或陪伴的指引？我的印象是：依納爵較少談論內容，較多提出方法；而十字若望則描述較多經驗內容的描述，勝於協助人靈擁有此靈修經驗的方法。

總之，雖然有很大的差異，兩位聖人都為我們重複強調靈修陪伴的重要性，以及當陪伴做得好時，能夠帶來的莫大神益。

³⁵ 參閱依納爵《自傳》22~23 號。雖然他自己也曾經歷過來自神師與屬靈人士（包括男女）的協助，見《自傳》21 和 37 號等。